(上接 D45 版)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326,704.24	171,745,025.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6,741.08
应收票据	8,158,962.58	14,489,184.26
应收账款	210,608,198.24	156,180,680.15
应收款项融资	5,968,209.98	1,965,157.90
预付款项	9,340,231.37	8,924,750.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049,249.31	12,892,836.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4,409,132.32	185,091,269.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175,565.27	61,323,904.04
流动资产合计	776,036,253.31	612,629,549.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43,170.28	2,443,170.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55,105.72	5,255,105.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283,433.97	5,337,915.91
固定资产	404,932,108.71	376,495,462.57
在建工程	137,830,736.48	140,687,624.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16,373.03	4,708,574.50
无形资产	98,002,189.68	97,832,360.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90,625.96	5,475,554.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9,084.65	5,322,07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47,791.32	24,006,685.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8,180,619.80	667,564,327.36
资产总计	1,464,216,873.11	1,280,194,077.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133,570.16	217,783,113.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880,464.23	85,106,042.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67,431.14	9,746,584.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530,450.31	19,655,127.66
应交税费	2,639,761.43	6,098,293.84
其他应付款	5,092,554.80	4,232,40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717,023.45	63,592,804.18
其他流动负债	35,635,142.85	32,115,433.53
流动负债合计	388,596,398.37	438,329,802.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913,868.64	217,930,501.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95,626.59	2,664,319.40
长期应付款	8,449,568.46	11,481,272.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20,960.32	7,653,91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00,743.63	14,915,61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80,767.64	254,645,622.19
负债合计	488,277,166.01	692,975,42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4,046,376.84	57,145,548.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6,839.86	726,839.86
专项储备	1,380,227.14	595,145.80
盈余公积	17,085,705.61	17,085,705.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551,325.05	151,297,35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5,800,474.50	586,850,590.01
少数股东权益	139,232.60	368,06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5,939,707.10	587,218,65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4,216,873.11	1,280,194,077.20

公司负责人:王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闪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治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9,062,946.25	189,999,396.42
其中:营业收入	239,062,946.25	189,999,396.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3,802,857.96	178,621,541.54
其中:营业成本	199,006,655.59	149,637,076.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80,156.75	1,180,202.48
销售费用	2,911,806.79	3,758,410.53
管理费用	10,140,212.31	10,605,232.90
研发费用	3,976,571.16	8,249,090.07
财务费用	5,587,455.36	5,191,529.13
其中:利息费用	4,000,653.66	3,397,880.86
利息收入	137,170.44	312,926.42
加:其他收益	21,020,627.76	5,912,038.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3.78	−261,337.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41.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6,542.67	12,06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86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44.41	−48,469.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65,622.49	16,747,289.37
加:营业外收入	150,262.91	1,283.90
减:营业外支出	21,598.20	3,683.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794,287.20	16,744,890.09
减:所得税费用	2,769,142.91	3,940,118.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25,144.29	12,804,771.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25,144.29	12,804,771.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53,974.46	13,046,243.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830.17	−241,472.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025,144.29	12,804,771.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53,974.46	13,046,243.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830.17	−241,472.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039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03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闪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治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582,140.35	156,167,076.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8,350.28	2,376,86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8,838.17	14,867,470.6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小计	204,279,328.80	173,411,41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920,483.47	198,609,507.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47,519.23	34,959,04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8,867.19	3,722,74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4,721.71	15,942,12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271,591.60	253,233,42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92,262.80	−79,822,00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00.00	6,514,506.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6,54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6,189.85	6,514,50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32,034.81	72,001,710.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2.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046.26	1,360,70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91,473.93	73,362,41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05,284.08	−66,847,904.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7,304,800.00	78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8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	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628,300.00	98,78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746,133.24	72,046,542.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0,596.91	2,235,376.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9,419.78	12,985,46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806,149.93	87,267,38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22,150.07	11,515,61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331.43	−38,72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90,271.76	−135,193,015.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443,110.19	194,801,13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333,381.95	59,608,117.35

公司负责人:王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闪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治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2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4,571,349.6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000,8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0.5%。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及回报股东,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3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3)截至 2021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4 名,注册会计师 1,15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业务规模

(1)致同所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21.9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7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49 亿元。

(2)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1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79 亿元;2020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222.36 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43.51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1)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2)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高飞,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益发,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韬,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决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有关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致同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独立性符合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其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能严格遵循职业道德的基本原则,恪守独立性和职业谨慎性,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我们一致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5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不利影响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 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斯瑞新材")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功能对冲原材料大幅波动风险,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鉴于铜材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大,其采购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为降低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综合考虑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及套期保值业务的预期成效等因素,在保正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不利影响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交易品种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只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有色金属铜材。

(二)投资规模及期限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四)会计处理相关说明

公司开展有色金属铜材的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主要为规避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价格如变动较大,期现货价格波动也会很大,基差的不利波动会造成资金损失;

2.资金风险:由于期货/期权市场采取严格的保证金制度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浮亏风险;

3.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设计方案出现较大偏差,从而产生交易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人为的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匹配,套保周期与现货库存周期相对应,制定完备的交易预案,加强行情分析和基差规律分析,设置合理的止损,以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控制资金规模,在制定交易预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资金充裕无虞。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将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合理调度资金以规避风险。

3.公司将配置专职人员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科学规划和使用资金,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交易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加强内控管理和提高专业素养,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水平。

5.公司在进行套期保值业务前,将在多个交易对手和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工具。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交易所相关规定,加强对国家和相关管理机构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五、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认可意见及明确的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公司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经营风险,锁定经营成本,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2.公司本次拟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斯瑞新材拟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上接 D47 版)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所涉及公司、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公司扩张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该等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 2022 年度担保额度,有利于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的持续发展,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融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预计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预计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99%、11.5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28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欧博"或"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5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76.4582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5.26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585.92 万元,扣除各承销费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5,939.34 万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46.58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021 号),对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人民币 12,787.10 万元,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5,939.34 万元,期末现金管理余额为 0 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收入共计 1,257.72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8,117.19 万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555,859,161.32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5,742,880.38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24,856,910.55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上市费用置换金额	3,650,524.69
减:直接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103,014,090.63
减:购买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12,119,709.9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7,460.5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81,171,925.5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从 2021 年 1 月 8 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立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监管类型	备注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3800580051	13,100.57	三方监管	活期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400005339	12,113.87	三方监管	活期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5322510998	4,625.87	三方监管	活期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552175571961	8,276.88	三方监管	活期
合计			38,117.1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485.69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65.05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本次置换总金额为 2,850.7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067 号)。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底前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总金额为 2,850.74 万元自募集资金账户转入其他银行账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